

证券代码：835427

证券简称：凯丰新材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停牌情况概述

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

-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
-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 未在规定时间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
-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的具体内容是：

- 向全国股转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
- 未及时披露异常波动公告
- 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后未能按期实施且未于 R-1 日披露延期实施公告
- 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且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
- 其他，具体内容为：2021 年 11 月 16 日，公司控股股东凯恩股份（股票代码：002012），在投资者互动平台阐述“公司后续视情况推动凯丰新材或其他业务板块在北交所上市”，该信息未在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故股票申请停牌。

当前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

因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上述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在相关事项取得重要进展或者发生重大变化时及时披露了澄清公告。

二、停牌事项进展

2021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澄清提示性公告》。公司目前处于基础层，尚未进入创新层，不符合申请北交所上市的相关规定。如有公司关于北交所上市的进展，公司将及时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三、复牌依据及复牌日期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11 月 19 日起复牌。

股票复牌后，本公司仍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四、备查文件目录

无

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18 日